

《華嚴》盧舍那佛法身說與 杜順《法界觀門》周遍含容觀之相關性

釋心讚

一、前言

從佛教的成立，釋迦牟尼佛到毗盧遮那佛或盧舍那佛的出現，相對於「佛身觀」的開展，在時空的推移中，早期對於佛陀的看法是人間性的。如佛所言：「我今亦是人數」。他沒有特別的享受及待遇，但他卻是精神上「法」「律」的制定者、僧團的建立者，這現實人間的佛，在經流部派佛教對「希有的佛功德，慈悲的菩薩大行」¹，這些是部派佛教所共信的，這些傳說，與現實人間的佛—釋尊，有些不協調，因而引出出了理想的佛陀觀，將佛陀從人間升到了天上去了。

佛身觀的發展，透過部派時代的《本生》、《譬喻》、《因緣》的流傳，傳說中的理想佛陀跟現實中的歷史佛陀，似乎越來越有差距……²。

大乘佛教中，對佛身觀的看法又是別有所悟，華嚴則是其一。華嚴的教主，是十身具足的毗盧遮那法身佛，其為最為圓滿，且最為清靜的理想佛。其佛土華藏莊嚴世界海，亦為最理想的佛國刹土。

華嚴諸祖對華嚴所說佛身的看法亦有所不同，本文擬對法身的原始說法，經由部派的討論，直至華嚴對法身佛的說法探究，試尋求其發展之脈絡。接著再以華嚴初祖杜順禪師所作之《法界觀門》為主，說明代表華嚴觀法的〈真空觀〉、〈理事無礙觀〉及〈事事無礙觀〉〈周遍含容觀〉三觀之展開。其依據〈真空觀〉、〈理事無礙觀〉所開展出華嚴獨俱之〈周遍含容觀〉的〈事事無礙觀〉，就中，既周遍又能含容的思想，此乃為杜順禪師於華嚴義理與其實際禪觀行持所悟之獨到見地。故首先通過盧舍那法身佛及初祖杜順之〈周遍含容觀〉的理解，筆者，試以本文來做二者的相關性討論。

二、《華嚴》法身觀之定義及其功能

佛身論的問題，起於佛滅後。早期佛教的法身概念，所指的是佛陀所證覺緣起空性而解脫的法及律，以做為此代表佛陀的精神體，此之法及律的存在，並不隨著佛陀的入滅而消失離去，而是能透過和合的僧團們，精勤地於佛陀教法中，

¹ 印順導師·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自序，P.3，正聞出版社。

² 華嚴「法界緣緣起觀」的思想探討 P.147。

展轉行之，此則同為如來法身常在而不滅也。這從阿含及律典中，皆能明白透視出佛陀的「即人成佛」的人間性。

原始之佛身觀乃是以「法」為核心所在的素樸法身觀念，然在經由各各不同的部派，其對於佛身之有漏或無漏說起了不同的見解，彼此的理解上有了差異之出現。在上座部所認為，基本上乃是站在現實一面來看待佛身，大眾部之活潑思想則偏尚理想的佛身、佛陀觀，如『異步宗輪論』說：

大眾部、一說部、說出世部、雞胤部……四部同說：諸佛世尊皆是出世，一切如來無有漏法。……如來色身實無邊際，如來威力亦無邊際，諸佛壽量亦無邊際。……一剎那心了一切法³。

「諸佛世尊皆是出世，一切如來無有漏法」此是大眾部等對如來觀的基本信念，認為諸佛皆是出世的無漏法。另外，「如來色身實無邊際」以下，是從多方面來表示如來的究竟圓滿，是為體的無所不在；色相的相好莊嚴是無窮無盡的。

如上述的大眾部本末四宗所說的如來，其代表的內涵是指著如來的無限圓滿、無所不在且無所不能、無所不知，如此理想的佛陀觀。在「初期大乘」經中所說的如來身，深深受了大眾部佛陀(身)觀的影響。以般若為始乃至華嚴等大乘經，皆發表深遠之佛陀觀。

就華嚴經的教主而言，是十身具足的毗盧遮那佛，是以色相莊嚴的無盡無礙，來詮表如來的究竟圓滿。如此的色相莊嚴與法界不二，超越一切的佛，唯有虛空勉強可以做為譬喻。這是「法身有相說」，從「假相(勝解觀)」來，更近於大眾部「色身無信仰的、推論的，而且正是從深刻之體驗來的。換言之，華嚴對法身觀(佛陀觀)的理解，涉及杜順禪師《法界觀門》中〈周遍含容觀〉的實際禪觀行持的可證性，這是待下節所將要討論的二者之相關性。

此中，要說明的是，華嚴理想的法身佛於晉譯本六十華嚴略稱為「盧舍那」，然在唐譯本八十華嚴則稱為「毗盧遮那」，而且有些地方直接是以釋迦為「毗盧遮那」或「盧舍那」的。依『如來名號品』中說：

如來於此四天下中，或名一切義成(即悉達多)……或名釋迦牟尼，或名第七仙，或名毗盧遮那，或名瞿曇氏，或名大沙門⁴。

³ 參閱《大正藏》四十九冊，P15BC。

⁴ 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八，〈大正藏〉10.P5BC。及印順導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P.1031。

所以說，釋迦牟尼是毗盧遮那的別名，是二而一的，一而二的，並沒有嚴格的分別意義，所以經中文或說毗盧遮那，或說釋迦尊，其實所說皆為同一，故「舍那釋迦，釋迦舍那⁵」是二而一，一而二的。今本文則皆以盧舍那佛來表其法身。

三、華嚴觀法的展開

杜順禪師（帝心尊者）首被推為華嚴初祖。唐代雍州萬年（陝西臨潼縣北）人，俗姓杜，十八歲出家，法號法順。師事因聖寺之僧珍，受習定業，後住於終南山，宣揚華嚴教綱。師於貞觀十四年於南郊義善寺示寂，世壽八十四，後人尊稱為華嚴宗第一祖，世稱為文殊化身，帝心尊者，燉煌菩薩⁶。由傳記中得知杜順禪師本人對華嚴經的理解，加上自己對禪觀體驗，別有所悟的著有《法界觀門》等著作。《法界觀門》等著作。《法界觀門》的內涵在於說明三種觀法，所謂的〈真空觀〉、〈理事無礙觀〉、〈周遍含容觀〉三種觀法。

法界觀為華嚴宗觀門之樞要，法界即所觀之境，三觀即能觀之觀。首先〈真空觀〉，即觀理法界。即是觀諸法之本性即空，此空非指為斷滅之空、離色之空，實乃是觀色非實性，而舉體為真空；觀空非斷空，而舉體是幻色，從中能達空色無礙之境界。次為〈理事無礙觀〉，即觀理事無礙之法界。從上之真空觀，從理上觀，則易起出世之心，卻易局於無漏小果之境；然若僅觀於事，則易起世俗之心，而執於享樂之境中，所以第二觀則針對於此而就理及事二者並觀之，由理與事之並觀，則達無礙之境，而心無有所著。最後則〈周遍含容觀〉即是比上二觀更加之實踐於現實面。此觀為觀事事無礙法界，以事望事，使觀全事之理，隨事而一一可見；全理之事，隨理而一一可容，直至最後能一多無礙大且大小相融之最高無礙之境地。

三觀中各有十門來作深入細觀。《法界觀門》表面上雖為理論上的說明，但其背後則包含著實踐性，實踐面將在後文所述及的龍門擂鼓臺三洞造像中所展現出來，古德的理論及實踐的解行並行，實為後學者之所尊仰及學習之。關於〈真空觀〉中的「會色歸空」、「明色即空」、「空色無礙」及「泯絕無寄觀」四觀的內容中，前二觀是簡情顯解，第三觀是解終趣行，第四觀是正成行體，這是從解到行，行到證的實踐。

又第二〈理事無礙觀〉，亦有十門：一、理遍於事，二、事遍於理，三、依理成事門，四、事能顯理，五、以理奪事，六、事能隱理，七、真理即事，八、事法即理，九、真理非事及十、事法非理門。澄觀大師則相遍、相成、相害、相

⁵ 《華嚴遊意》〈大正藏〉35.P.2C。

⁶ 請參閱《續高僧傳》卷二十五，《華嚴經傳記》卷三，《佛祖統計》卷二十九、三十九。

即、相非五對來解。「理事無礙觀」的理和事是相礙，即一切的存在都是緣起無自性空，各事中的空理容融，事理不戶礙，如觀門云「約理望事，則有成有壞，有即有哩；事望於哩，有隱有顯，有一有異」。但這些都是屬於同一緣起，也就是先通過理（自性空）的理解，知事為理之顯現，理為事之理體，所以，以理望事、以事望理的理與事之間，也就能「逆順自在、無障無礙，同時頓起」。

理事相對關係無礙於觀行成立。然依據真空觀及理事無礙觀，杜順禪師更以「無礙」的觀念導出了事事無礙的〈周遍含容觀〉，締造了華嚴宗的顛峰理論，第三〈周遍含容觀〉。其內容為：一、理如事門，二、事如理門，三、事合理事門，四、遍局無礙，五、廣狹無礙，六、遍容無礙，七、攝入無礙，八、交涉無礙，九、相在無礙及十、普融無礙。十門依於「無礙」的觀念，超越了依理以解事的理事境界。換言之，〈周遍含容觀〉的事事無礙境界，不但超越了早先實相性空所達到的理事無礙境界，其「事事」所指的內容如「一、多」、「大、小」、「遠、近」、「通、局」、「廣、狹」、「三世」等皆是法相，這是從理到事理論的轉化，進而直接處理事事之間的無礙。

以上內容，事事無礙的主張是最明確地顯示出華嚴觀法的。從華嚴初祖杜順禪師《法界觀門》第三的周遍含容觀，華嚴觀行到達究極的境界，然而其觀行是如何成就的呢？這種實證性的問題，唯證乃知了。但是在此依然可以藉著龍門擂鼓臺三洞造像來解開此疑問⁷。三洞造像相對於〈周遍含容觀〉，而在此相探討的是為何在造像的發展中，北魏神龜元年（五一八）第一件華嚴造像作品，主尊乃為釋迦佛，四周出現華嚴會上二上首菩薩—文殊及普賢，並羅列眾多菩薩、弟子、天人，顯為華嚴說法會上場面之描述，較不涉及「華嚴宗」內在的義學與觀想的建立；而東魏末（五四五）開始出現以盧舍那為主尊的造像，就華嚴宗而言這是禪觀的起點，從中足見《華嚴經》主尊「盧舍那佛」對於華嚴禪觀的影響，尤其是〈周遍含容觀〉的形成。

四、結論

法身的意義從小乘佛教到大乘佛教是有變化的。「法身無相」的初期佛教是沒有佛像的造作，因為佛是最高真理的體現者，不僅絕對（不二），且是完善（圓滿），故是相對界的形相所五法模擬表現的。漸漸地，「為了適應一般人心默拜的需要，便藉以菩提樹、法輪、台座及支提等的遺物，作為信仰禮拜的開始。同時地，也間接地表現釋迦的成佛與說法的象徵」⁸。直至我們所探討有關佛教造像上，如擂鼓台三洞的造像，以《華嚴經》主尊「盧舍那佛」所展現出來的法身境

⁷ 賴鵬舉〈中國華嚴宗〉課堂講義。

⁸ 《中國古佛雕》印順導師之序文。

界（周遍含容）。在般若空性的基礎上，更加強了「法身」的超現實意涵。

毗盧遮那佛，能轉正法輪，法界諸國土，如雲悉周遍，十方中所有諸世界大海，佛神通願力，處處轉法輪。⁹

上所引文，正說明佛是不能說在此在彼的。佛，都是一切處法身周遍而無所障礙的。從法身無色到有色的實物具像化，與《法界觀門》、〈真空觀〉的空理到〈周遍含容觀〉的事事融容的無礙思想，二者可說是一致的。換言之，杜順禪師〈周遍含容觀〉即是《華嚴經》盧舍那佛法身的具體化。

⁹ 〈大正藏〉10.P.31。